

# 东莞市律师协会文件

东律协〔2016〕1号

---

## 关于召开东莞市第六届律师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的通知

各律师事务所、市法律援助处、各位律师代表：

根据东莞市律师协会第六届理事会第六次会议决定，东莞市第六届律师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定于2016年1月24日（星期日）召开，会期半天。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1月24日上午9:00-12:00；

    报到时间：1月24日上午8:30-8:55。

二、会议地点：东莞市司法局六楼大会议室。

三、参会人员：第六届律师代表大会全体代表（代表名单详见附件2）。

四、会议主要内容：

    审议和表决《东莞市六届二次律师代表大会理事会工作

报告》、《东莞市律师协会监事会 2015 年度工作报告》、《东莞市律师协会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东莞市律师协会监事会工作规则》等。

五、会议要求：

- 1、请各位代表正装出席；
- 2、请各位代表按姓名入座。

请各单位及时通知本单位代表，务必按时参加会议，并于 1 月 21 日前将《代表参会回执》（附件 1）的书面版及电子版报市律师协会秘书处。如确有特殊情况不能参加会议的，请于 1 月 21 日前书面向市律师协会陈玉伦秘书长请假。

因市司法局停车场地有限，为免耽误时间，请各位代表届时自行解决好停车问题。

联系人：刘莉玲（市律师协会秘书处行政部）

联系电话：22459905

传 真：22508201

E—MAIL: 451926949@qq.com

附件：1.代表参会回执

2.东莞市第六届律师代表大会代表名单



附件 1

## 代表参会回执

姓名		性别	
手机			
是否到会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缺席原因	(请附相关书面材料)		
备注			

代表签名：

注：请于 1 月 21 日前把《代表参会回执》的书面版及电子版报市律师协会秘书处。

附件 2

## 东莞市第六届律师代表大会代表名单

代表总人数 168 名

序号	律师事务所名称	律师代表姓名
1	广东理正明律师事务所	陈建彬
2	广东名成律师事务所	李健豪、陈一辉、李国雄
3	东莞市启明律师事务所	张惠玲、高剑锋
4	广东信而立律师事务所	马海岸
5	广东大洲律师事务所	肖响华、何斌、刘卫纲、李杰
6	广东君政律师事务所	叶乃锋、罗海龙、谭福龙、谭春松、文佩荣
7	广东方中天律师事务所	张冬
8	广东华文律师事务所	吴仲明、蔡国民、陈海山
9	广东国锋律师事务所	陈立中、程世卓
10	广东陈梁永钜律师事务所	陈锡康、梁智锐、张念
11	广东砧码律师事务所	利汉威、陈杰
12	广东赋诚律师事务所	张旭东、魏龙、张良飞、金宗霞、杨瑞茹
13	广东海联泰达律师事务所	王贤华、吴永斌、刘烨
14	广东历维永盛律师事务所	张允
15	广东常正律师事务所	王云、黄应新、陈锋
16	广东中亚律师事务所	文锋、余艳
17	广东格雷兄弟律师事务所	杨月彬、张文丽
18	广东鹏派律师事务所	徐憬

19	广东莞信律师事务所	麦金惠、谭舟杨、胡新春、曹奕、郭春宏
20	广东众达律师事务所	周广荣、姬明镜、杨洪全、陈演明
21	广东旗峰律师事务所	周云、蒋四清
22	广东南天星律师事务所	刘涛、王雪斌、刘浪波
23	广东明冠律师事务所	黄江明、陈平
24	广东君华律师事务所	赖道波
25	湖南人和（东莞）律师事务所	李晖
26	北京市惠诚（东莞）律师事务所	莫金安
27	广东凡立（东莞）律师事务所	程胜
28	广东卓信（东莞）律师事务所	彭志
29	广东汉章律师事务所	李爱东、谢明香、梁杰文、刘福春、董海涛
30	东莞市法律援助处	祝颖香、徐庆宏、尹爱南
31	东莞市公职律师事务所	杨沫、龙开族、吴金媛
32	广东林德律师事务所	欧阳如松、梁建新、王云昭、游成志
33	广东星啸律师事务所	张社清、郭丰、董其运
34	广东尚智和律师事务所	李尧宏、王一飞
35	广东今久律师事务所	崔芸庆、张卫红、刘晓丰
36	广东尚融律师事务所	龚清才
37	广东法制盛邦（东莞）律师事务所	马立云、袁琦、潘福昌、施展、林四季
38	广东闻彰律师事务所	骆世明、吴建武、李道君
39	广东尚宽律师事务所	宋德欣、曹庚生
40	广东科德（东莞）律师事务所	李中

41	广东海法（东莞）律师事务所	杨山、张伟
42	广东国律律师事务所	廖显堂
43	广东智顺律师事务所	区思源
44	广东众慧律师事务所	何少红
45	广东可园律师事务所	钱志秋、秦逊辉、刘筱佩
46	广东仁之仁律师事务所	吕修金、林景梅
47	广东名道律师事务所	龙春华、王奋发、王潇华、方一平、马其友
48	广东泰旭律师事务所	常英宙、吕勇、李苗
49	广东智捷律师事务所	许建军、周兵、叶锦婵
50	广东沃金律师事务所	邹育兵、刘建荣
51	广东明楷律师事务所	吕焕成
52	广东国悦律师事务所	石向卫、陈巨延
53	广东宏尚律师事务所	曾小伟、陈晓彬
54	广东瀚杰律师事务所	潘秋波
55	广东百勤律师事务所	陈骞
56	广东经致律师事务所	罗正龙
57	广东瑞轩律师事务所	刘权德、严健洪
58	广东展豪律师事务所	赵振清、卢珮瑜
59	广东说文律师事务所	张友军、李小兴
60	广东桥达律师事务所	刘亚亚
61	广东宝威律师事务所	唐胜利

62	广东中建合展律师事务所	吴健林、唐静（中建合展律师所）
	广东蓝天柱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首创（东莞）律师事务所	
63	广东约克律师事务所	王魏（约克律师所）
	广东政丰律师事务所	
	广东莞祥律师事务所	
64	广东金名律师事务所	刘燕（道宣律师所）、方民（金名律师所）
	广东道宣律师事务所	
	广东东慧律师事务所	
65	广东丰立律师事务所	李锡国（润广律师所）
	广东鼎能律师事务所	
	广东润广律师事务所	
66	广东章禹律师事务所	江文红（莞鹏律师所）
	广东遥力律师事务所	
	广东广健律师事务所	
	广东莞鹏律师事务所	
67	广东臻善律师事务所	邝子光（臻善律师所）
	广东兆达律师事务所	
	广东礼律律师事务所	
68	广东理而行律师事务所	刘兵（理而行律师所）
	广东海厚律师事务所	
	广东沃普律师事务所	
	广东和业律师事务所	

69	广东凯略律师事务所	陈德光、何勇（凯略律师所）
	国信信扬（东莞）律师事务所	
	广东济律本律师事务所	
70	广东协远律师事务所	陈朝远（协远律师所）
	广东核略律师事务所	
	广东通盈律师事务所	
71	广东众坚律师事务所	彭选兵（众坚律师所）
	广东立慧律师事务所	
	广东登润律师事务所	
72	广东莞诚律师事务所	严驰（原：莞诚律师所，现：金词律师所）
	广东慕正律师事务所	
	广东鸿中律师事务所	
73	广东勤诺律师事务所	张邦永[原：勤诺律师所，现：法制盛邦（东莞）律师所]
	广东坤益律师事务所	
	广东莞益律师事务所	
74	北京市王玉梅（东莞）律师事务所	赵小兔[原：王玉梅（东莞）律师所，现：法制盛邦（东莞）律师所]
	广东文美律师事务所	
	广东至泰律师事务所	
75	广东法仕律师事务所	严凡（品科律师所）
	广东品科律师事务所	
	广东耀新律师事务所	

76	广东雄爵律师事务所	吕新建（雄爵律师所）
	广东同有律师事务所	
	广东尊品律师事务所	
77	广东聚才律师事务所	郑静文（文国律师所）
	广东厚鼎律师事务所	
	广东杰凯律师事务所	
	广东文国律师事务所	
78	广东竞秀律师事务所	刘玉华（弘名律师所）
	广东弘名律师事务所	
	广东恒耐律师事务所	
79	广东顺航律师事务所	廖东江（莞彰律师所）
	广东莞彰律师事务所	
	广东康邦律师事务所	
80	广东乐而乐律师事务所	无
	广东腾锐律师事务所	
	广东国永律师事务所	
81	广东旗轩律师事务所	刘蓉芳（旗轩律师所）
	广东凯顺律师事务所	
	广东永坤律师事务所	
82	广东文厚律师事务所	朱继良（必至律师所）
	广东莞融律师事务所	

	广东必至律师事务所	
	广东彭代强律师事务所	
83	广东莞泰律师事务所	叶进国（原：昊盟律师所，现：国亮律师所）
	广东泽轩律师事务所	
	广东昊盟律师事务所	
84	广东万言律师事务所	王小渊（万言律师所）
	广东顺彰律师事务所	
	广东岭山律师事务所	
85	广东虎门律师事务所	刘民杨（原：虎门律师所，现：彰显律师所）
	广东科岸律师事务所	
	广东迎君律师事务所	
86	广东来复律师事务所	谢柏荣（来复律师所）
	广东宇云律师事务所	
	广东嘉众律师事务所	
	广东环广律师事务所	
87	广东莲馨律师事务所	侯斯敏（莲馨律师所）
	广东拾佰仟律师事务所	
	广东魁峰律师事务所	
	广东君谋律师事务所	
88	广东品峰律师事务所	徐春德（品峰律师所）
	广东硕源律师事务所	
	广东昱桥律师事务所	

---

呈报：广东省律师协会、市司法局党组。

抄送：市司法局局属各科室。

市律师协会理事、监事。

---

东莞市律师协会秘书处

2016年1月18日印发

---